

主編 劉堅 蔣紹愚

商務印書館

近代漢語語法
資料彙編

唐五代卷



主編 劉 堅 蔣紹愚

胡雙寶 江藍生

編校

白維國 宋紹年

顧問

梅祖麟

近代漢語語法資料彙編

• 唐五代卷 •

商務印書館

JĪNDÀI HÀNYŮ YŮFǎ ZILĪÀO HUĪBIĀN

近代漢語語法資料彙編

· 唐五代卷 ·

主編 劉 堅 蔣紹愚

編校 胡雙寶 江藍生

白維國 宋紹年

顧問 梅祖麟

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號)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河北香河县第二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0069-6/H·32

1990年 6 月第 1 版

開本 850×1168 1/32

1990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字數 425 千

印數 2,100 冊

印張 18³/₈

定價： 6.85 元

序

(一)

《近代漢語語法資料彙編》唐五代卷將要出版，劉堅、蔣紹愚兩位主編要我寫篇序。我想，真正從事編輯、校對的幾位朋友不便說自己的工作多麼重要，有些話可以由我這種從旁吶喊助威的人來說，於是就寫了以下的幾段話。

我開始對漢語語法史發生興趣時，和其他初學者一樣，第一步就是按着呂叔湘《漢語語法論文集》和太田辰夫《中國語歷史文法》這兩部書所附的書目一本一本去讀。這種工作很費工夫，一則是古代白話資料太分散，有些書不易看到，能看到的也往往要翻檢一大本書才能讀到幾十頁白話資料。二則是找到書後還要做標點、校對、考訂年代等工作。當時覺得如果每個搞語法史的都要重複這套工作，真是浪費時間。徹底解決的辦法是編一部《漢語語法史資料彙編》，把歷代有代表性的白話資料集中起來，這個想法在一九八〇年發表的一篇文章裏提出。

一九八三年春天我到北大來，朱德熙先生讀到那篇文章，囑我起草一份編輯《彙編》的方案，由蔣紹愚先生帶到太原，在一九八三年語言工作規劃會議上討論。朱、蔣兩位回到北京以後，商務印書館已答應負責出版，四月間又在北大開工作小組會議，出席的是朱、蔣、劉堅、胡雙寶、王鎔和我。會上決

定由劉堅、蔣紹愚主編，劉堅和我擬定書目，不久又約語言研究所的江藍生、白維國和北大的宋紹年胡雙寶參加工作。

在這以前，劉堅先生在一九八二年已經發表《古代白話文獻簡述》，敘述五代以來的白話文獻，而且過去兩三年間，他正在編一本《古代白話文獻選讀》。不約而同地，我們都想到同樣性質的一套白話資料彙編，四月北大開會以後，我們兩個就以劉文爲基礎，擬定了一個從中唐到明代中葉的書目，後來又按照呂叔湘先生的意見添了幾項。《彙編》唐五代卷就是整個彙編的第一卷。

《彙編》從唐五代開始，是因爲《祖堂集》、《圓仁》、《人唐求法巡禮行記》等資料國內不易讀到，《敦煌變文集》又已絕版，而且需要重校，儘早出版唐五代卷，可以配合大家工作的需要。不收明代中葉以後的作品，是因爲研究十六世紀以後的語法史可以用《西遊記》、《金瓶梅》等長篇白話小說，資料已經够豐富了，不需要再編。在彙編所包的範圍內，有些白話資料已經相當容易讀到，就不再收錄，只列篇名和版本。本來我們希望《彙編》從東漢開始，一直編到明代中葉。但是具體籌劃東漢到中唐的工作時，發現這段的資料問題重重。這個更大的計劃只好暫時擱下，等到唐代以後的資料編完出版後，再重新考慮。

(二)

研究漢語語法史需要一套各時期的有代表性的資料。選擇《彙編》的資料時，我們按照「有代表性」這個原則，立了幾項具體標準。

第一，選擇篇幅較長而口語成份高的文獻，以散文爲主。這裏「散文」是廣義的用法，和韻文對立。詩詞的語言往往和散文不同。因此一種語法結構如果出現在詩詞裏，我們還要費一番手續在散文的資料裏找到同樣的結構，否則不禁要懷疑這種語法是否是受了詩詞格律的拘束而產生的畸形。選擇篇幅較長的資料，一方面是爲了編輯方便，另一方面是因爲兩種或兩種以上的形式的對立，是構成語法功能的基本條件，而新舊兩式的替興，又是語法演變的關鍵，只有在篇幅較長的文獻中才能觀察到互相牽連的種種形式的分佈。白話文獻總不免有文言滲入，但文言在秦漢以後已成爲僵化的書面語言，所以在原則上，要判斷口語成份的多寡，可以把歷代的文獻按照時間先後排列，而新興成份較高的資料也就是口語成份較高的，雖然選擇資料時，我們並沒有按照這個方法做，而只是憑主觀的判斷。

第二，選入的資料需要是寫作時代明確，版本可靠。考訂作品的寫作時代，當然是越準確越好，但是從語法史的觀點來看，語法在一百年間變化不會太大，如果能把一宗資料年代的上下限訂在一百年間，也就差不多了。版本可靠的意思是說甲本比乙本可靠，並不是說絕對可靠。比方說，本卷裏收的《祖堂集》是現存最早的一部禪宗史，保存在一二四五年刊刻的《高麗藏》裏，性質和其他禪宗語錄一樣。這書的序作於五代九五二年，書中有極少量的宋初資料。但是從早期整個禪宗語錄來看，《祖堂集》比《大正藏》裏所收的明版唐代和尚的禪宗語錄可靠，比《景德傳燈錄》、《洞山錄》、《臨濟錄》也要可靠。《彙編》一方面選錄同一時期中著作年代最明確、版本最可靠的資料，另一方面討論每篇的時代、版本，就是爲了讓讀者可以自己估計每篇資料的可靠性。

第三，選擇資料時，我們希望每個世紀有它代表性的文獻，這樣，觀察語法演變的步驟就比較方

便。每個時期又希望有體裁不同、性質不同的資料，原因是體裁、性質相同的文獻，往往會用特殊的語法和語彙，不能代表當時語言的一般面貌。比方說，《彙編》晚唐所選的兩篇，一篇是《六祖壇經》，一篇是日本和尚圓仁所寫的日記《入唐求法巡禮行記》；五代就用敦煌變文來和《祖堂集》搭配。宋、元、明三代也是包括各種體裁、各種性質的資料。

很明顯的，以上幾個標準都是相對性的。我們希望選錄每個時代最有代表性的資料，這倒並不是說這些資料都是絕對可以代表當時的口語。

(三)

《彙編》對今後漢語語法史的研究有什麼意義呢？我想意義是非常大的。第一，就是上面說過的，每個搞漢語語法史的不必自己去找資料。這樣，不但可以節省個人的時間精力，而且能使廣大的語言學工作者都有機會參加語法史的研討。這裏應該指出，以往一直沒有這樣的書。鄭莫、麥梅翹編《古漢語語法學資料彙編》，據這書的《凡例》是爲了收集「前人有關古漢語語法的一些見解」。《近代漢語語法資料彙編》却是第一手的白話資料，而且編輯此書是個創舉。

第二，可以減少使用不可靠的資料。過去有人用《大正藏》明版的唐代禪宗語錄研究唐代語言，用《京本通俗小說》研究宋代語言，用臧晉叔明末所編的《元曲選》裏的賓白研究元代語言，這都是用不可靠的資料的實例。做開山闢路的工作時，不免會有取材不慎的現象。到了今天，語法史的研究已經有四五十年的歷史，以後的工作應該要比前人的水平高一點。

第三，大家用同樣的資料，所得的結論可以比對考核。當然，以後各人還可以增添本書沒有收入的資料，《彙編》只是建立一個起碼的尺度，一套理論首先要過這個關。以前沒有《彙編》這樣的書，寫漢語語法史的文章不免會有人疑心作者是先有結論再找資料。現在有了一套現成的資料，作者立論方便，讀者審查結論也方便。

第四，研究語法史的目的之一，是希望先找出各種語法結構和虛詞的出現年代，然後用語法史的知識來給年代不明確的白話文獻斷代，其中包括宋元時代的戲文以及「三言」裏所收的早期白話小說。《彙編》這套資料給斷代工作創造條件，所以在文學史方面也可能產生影響。

當然，《彙編》只是資料。怎樣炮製這批資料，增進我們對漢語語法史的了解，就要靠今後大家的努力了。

梅祖麟

序

這部《近代漢語語法資料彙編》彙集唐五代至明代在不同程度上反映口語實際情況的文獻資料，分卷出版，目的是爲近代漢語語法史研究者提供一份可資參考的基本材料。

近代漢語的研究對象是早期白話。早期白話從什麼時候開始，這個問題很難用簡單的話說清楚。因爲在文言占據書面語的統治地位的時代，很少有人用真正的白話來寫文章，我們目前沒有足夠的文獻資料來說清楚這個問題。今天所能看到的通篇純用白話寫成的作品最早要算那些被稱爲「話本」的短篇白話小說，其中有些篇的初作年代大約可以追溯到南宋末年。當然，這不等於說白話遲至南宋才產生。「話本」那樣的白話作品，不可能是突然出現的。在它之前，晚唐五代的「變文」已經比較接近口語；變文以外，敦煌石室藏卷中還有一些話本和俗賦，其語言也與變文屬同一類型。這都可以說是早期白話作品的濫觴。如果再往上追溯，六朝時期翻譯佛經，譯經的文章裏就有不少白話成份。南朝宋劉義慶撰寫《世說新語》，記述後漢至東晉間佚聞遺事和名士言行，書中也有用了若干口語語彙。拿韵文來說，從六朝樂府歌辭直到一部份唐詩，都比同時代的散文更接近口語。這些作品爲通篇語體的白話文章的產生準備了條件。

這裏有個分期問題，也就是說，這部《彙編》選材從什麼時候開始。這是一個不太容易處理得好的

問題。我們的選材從唐五代開始，並不等於說在此以前就沒有研究近代漢語語法史可資利用的材料，而是因爲用當時的口語做基礎，而或多或少地攙雜着文言成份的作品大致是從唐五代才開始出現的。
《彙編》唐五代卷所收的唐人傳奇《遊仙窟》、禪宗語錄、變文等材料就說明了這一點。

唐五代卷所收以禪宗語錄和變文爲主，這是佛教傳人的產物。

佛教的傳人大約是西漢末或東漢初的事。六朝時期，佛教勢力已經很鞏固，到了唐代又有更大的發展，並形成許多宗派。禪宗就是其中影響很大的一派。這一宗有它特殊的主張和方法，認爲主觀上有所覺悟就可以成佛，因而不重誦經修行而採取口耳傳習的方法。這一派的「語錄」特別盛行，原因即在於此。禪師怎麼講說佛法，弟子就怎麼記錄下來。唐五代卷所收的《六祖壇經》、《神會語錄》和《祖堂集》，都是這種性質的文獻。

唐五代卷還收錄了變文以及性質與之相近的俗文學作品。變文本來是唐代寺院和民間流行的「俗講」的產物，最初大概是以講唱佛經故事爲主，後來才增加了歷史故事和民間傳說的題材。變文的語言比較通俗，這正是服務於宣傳佛教的目的。

從語錄和變文一類俗文學作品的增加，可以看出由於佛教傳播的影響，白話文獻的數量越來越多。

唐五代卷以下，宋、元、明各卷所收的材料，其口語化的程度越來越高，也越來越能反映出語法發展的真實面貌。

宋代卷大致包括三方面的材料：

一是宋儒語錄。從南北朝到隋唐的幾百年間，佛教勢力興盛，儒家思想漸趨低潮，但唐中葉以後又逐漸擡頭。韓愈攘斥佛老，已開先河；宋儒更以古代儒家學說爲本，融合老莊哲學，建立了所謂「道學」。宋儒最喜歡給儒家經典以新的解說，講學之風一時大盛，他們講學或談話的記錄即所謂宋儒語錄。選錄在這一卷裏的二程和朱熹的語錄就屬於這種性質。

另一種是使臣出使談判的實錄。談判關係到國家領土，不容含糊，用白話記載比用文言更能存真。宋代卷裏收的《乙卯入國奏請》和《三朝北盟會編》裏的幾篇實錄，白話化的程度都很高，就是由於這個原因。《三朝北盟會編》裏的白話資料散見於原書各卷，翻檢不便，我們把這些資料摘鈔出來，集中編錄，以便研究者使用。

第三種是戲曲小說。這同樣是白話化程度很高的文獻，但是有一個時代問題需要弄清楚。收入本卷的幾種戲曲小說，作者是誰，都難以考證，它們到底是什麼時代的作品也就成了問題。不過有的可以定出大略的年代。如《劉知遠諸宮調》發現於西夏黑水城遺址，一般認爲刊印在一二二七年成吉思汗攻克黑水城以前，寫作時期應該更早些，爲金代作品無疑。《張協狀元》大約是南宋末年的作品，也是得到研究者公認的。至於《簡貼和尚》等六篇被稱爲「話本」的白話小說究竟屬於什麼時代，至今還沒有一致的看法。現作把它們暫時放在宋代卷，這是因爲我們相信，它們有可能初作於南宋，儘管不能排除其中有後人修改的成份。

此外還收了《碧巖錄》、《大慧書》和《虛堂和尚語錄》。這是繼承唐代禪宗餘緒的產物。再往後，元明時期雖也有禪宗語錄出現，但大多陳陳相因，陳詞濫調很多，不再能反映語言實際了。

元代卷除了收錄戲曲(包括散曲和雜劇)小說以外,重點收了白話碑、白話講章和《元典章·刑部》等材料。《元典章·刑部》裏衆多的案例都是很好的語法史研究素材。官司訴訟,關係重大,需要如實記錄,不能走樣。歷代的獄辭、訴狀,乃至奏章,保存口語材料獨多,原因蓋在於此。較早的如《漢書·孝成趙皇后傳》裏審訊宮女的記載,《文選·奏彈劉整》裏引述的訴狀、證詞,《南齊書·王奐傳》裏孔稚圭的奏章,晚一些的如《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和《揮塵錄》裏王俊誣陷岳飛的訴狀,《牧齋初學集》裏的李善長獄詞,乃至清代檔案內的刑科題本,等等,其中都不乏反映口語的材料。

明代開始出現了許多長篇白話小說,這當然是借以研究近代漢語語法史的極好材料,但是因爲其中最重要的幾部都已經出版了單行本,所以這部《彙編》沒有收進去。

明代卷所收的文獻,性質各不相同。《元朝秘史》是明朝初年的口語體翻譯作品。《遇恩錄》、《牧齋初學集》所引的《太祖實錄》,以及《正統臨戎錄》,是「實錄」性質的文獻。《老乞大》和《朴通事》是舊時朝鮮人學習漢語的兩部會話書。原著者已不可考,成書時期也沒有記載,一般認爲成書在元朝末年,約在至正六年(一三四六)到至正二十八年(一三六八)元朝滅亡之間。現在看到的本子是一四八〇年以後刪改過的。

大約在一九八二年,梅祖麟先生在給我的一封信裏談到組織人力編纂這樣一部《彙編》的打算。後來我讀到他一九八〇年寫的《三朝北盟會編》裏的白話資料(《中國書目季刊》十四卷二期),才知道那篇文章裏已經有了這一設想。那裏面說:

「我心目中有個《中古漢語語法史資料彙編》,這是一套年代準確,以散文口語爲主,高度集中的語

料。另外一個尺度是每個世紀有他代表性的文獻。從《世說新語》（劉義慶，四〇三——四四四）到《朱子語類》（朱熹，一一三〇——一二〇〇）約有八百年，假如以三百頁代表一世紀，這本書該是二四〇〇頁。核刊，標點，注釋這類工作當然要做，其他就是引得，最理想是又有斷代的引得，又有綜合的引得。

「此外每宗資料需要一個簡短的序，說明資料的地域，時期，性質。所謂『性質』，就是這種語法在何種情形下產生的，原來是做什麼用的，反映口語的程度如何。」

一九八三年上半年，梅先生應邀到北京大學中文系講授語法史專題課程，見面的機會多了，自然又談起編纂這部《彙編》的事。最後，在北京大學中文系和中國社會科學院語言研究所的大力支持下，在梅先生的熱心推動下，約集這兩個單位的幾位同志正式開始了這項工作。

我們現在編成的這部《彙編》，跟梅先生一九八〇年設想的有一些不同（或者說是差距）。最主要的不同在於《彙編》以收集材料、校勘、斷句、標點為主，沒有加其他說明文字，也沒有編製引得，因為這是我們目前的人力所難以做到的。大家手上都有其他教學或科研任務，很難擠出更多的時間。我們現在所做的，只是把這許多文獻加以初步整理，提給研究近代漢語語法史的專家學者，供他們採用。假如專家學者們能夠通過他們對這批材料的深入研究，發現和總結漢語語法史的某些規律，或者對這批材料本身進行考訂而有所發現，我們參加編纂這部《彙編》的幾個人將感到莫大的欣慰，因為我們多少起了一點鋪路基石的作用。

編校說明

《近代漢語語法資料彙編》選錄唐代至明代中葉在不同程度上反映漢語口語實際情況的文獻資料，目的是爲漢語語法史研究者提供方便。

選錄文獻資料，底本力求可靠。一般說來，越是早期的本子越少經過後人改動，也越近真。但是晚出的本子也有不少經過後世學者審慎校勘、拾遺糾誤而勝過古本的。本書儘可能採用較早的本子作底本，但不矜秘，不泥古，也盡量吸收別本的長處，擇善而從。

本書校錄文獻資料，原則上不輕易改動底本原文。有別本作根據，或底本脫、衍、訛、倒極明顯者，則加改動，但在校記中說明。懷疑原文有誤而無充分根據者，則不加改動，僅在校記中提出。

文獻裏有些字古今都通用，但意義有所不同，校錄時以文獻裏原來的寫法爲準，一般不予改動。例如「不」、「見」等並不分別改爲「否」、「現」等。如有改動，均在校記中說明。

古籍裏經常使用各種異體字，而且在同一部書或同一篇作品裏往往並不統一。例如「以」和「已」、「于」和「於」，以及簡體繁體並用的「礼」和「禮」，等等。還有不少通假字。例如「亡、望、忘」通假，「小、少」通假，等等。有時候，同一個詞有不同寫法，這種不同寫法往往反映出時代的先後。例如代詞「者、遮、這」，語氣詞「里、裏、哩」等。這類字詞，校錄時一律不加改動。必要時在校記中加以說明。例如說

明某部書裏「小、少」通假，等等。

古代特殊的俗字今天已不通用的，改動以後並不影響語法史研究，酌予改動，以減少排版的困難。例如「獐」改爲「狗」，「她」改爲「蛇」。還有一部分異體字也這樣處理，例如「顚」改爲「腮」，「顚頤」改爲「懔懔」，目的也是方便排版。這類改動不在校記中一一說明。個別的人校記，如「畝」改爲「舉」，「惣」改爲「總」。

校記附在各篇文獻之後。原文過長的，則把原文分爲若干部分，校記分隸各個部分之後，在題目下注明校記分見某頁某頁，以便翻檢。

本書依照《標點符號用法》給各篇標點、斷句。引號用「」。引號內的引號用『』。書名號用《》。人地名等專名一律不加符號。

本書在編校過程中曾多方參考前人和時賢的有關著作，並吸收了他們的研究成果。書中不能一一指明，只在這裏總的交代一句。

美國康奈爾大學梅祖麟教授最初發起編輯這部資料彙編。釐定計劃，選擇版本，梅先生出力最多。語言研究所呂叔湘教授、北京大學朱德熙教授積極扶持這項工作，商務印書館郭良夫先生、趙克勤同志大力支持出版本書，謹此致謝。本書具體編校工作由劉堅、蔣紹愚、胡雙寶、江藍生、白維國、宋紹年、和曹廣順擔任。校書如掃落葉，如拂几塵，我們的工作難免闕漏。限於水平，鄂書燕說之處恐亦不少。統請專家學者不吝賜正。

編者

《近代漢語語法資料彙編》總目錄

唐五代卷

遊仙窟

神會語錄

南陽和上頓教解脫禪門直了禪語

菩提達摩南宗定是非論

六祖壇經

入唐求法巡禮行記

卷二

卷三

卷四

伍子胥變文

漢將王陵變

舜子變

秋胡變文

鱸山遠公話

韓擒虎話本

葉淨能詩

鷲子賦

茶酒論

八相變

破魔變文

難陀出家緣起

大目乾連冥間救母變文

歡喜國王緣

醜女緣起

祖堂集

卷二 慧可禪師

僧璨

道信和尚

卷三 鶴林和尚

鳥窠和尚

靖居和尚

慧忠國師

智策和尚

一宿覺和尚

懷讓和尚

卷四 石頭和尚

丹霞和尚

藥山和尚

卷五 長髭和尚

龍潭和尚

雲岳和尚

華亭和尚

道吾和尚

卷六 洞山和尚

巖頭和尚

卷七 長慶和尚

卷十 保福和尚

卷十一 荷玉和尚

卷十二 福先招慶和尚

卷十四 江西馬祖

卷十五 西堂和尚

五洩和尚

卷十六 南泉和尚

古靈和尚

卷十八 趙州和尚

卷十九 臨濟和尚

宋代卷

乙卯人國奏請並附錄

河南程氏遺書

碧巖錄

燕雲奉使錄

茆齋自敘

靖康城下奉使錄

山西軍前和議奉使錄

紹興甲寅通和錄

采石戰勝錄

大慧書

王俊首岳侯狀